

黑龙江省萝北县共青农场七连北山古山城遗址调查简报

韩世明 邓树平

2008年7月，萝北县共青农场七连北山采石场在作业期间，发现一些陶器残片和散碎的动物肢骨。黑龙江省萝北县文物管理所闻讯后即对该地点进行了清理。2009年春，笔者对从这一地点清理出来的文物标本进行整理，认定在其中混杂的骨片，均属于是动物碎骨，由狍、鹿、野猪、马等动物骨骼组成，不裹含人骨。同年的6、7月份，笔者又对该地点进行过数次调查，确认这是一处山城遗址，这些散碎的动物碎骨和破碎的陶器残片，均出自该山城东南角处一个穴居坑内。现将该山城残剩部分和出土的文物及采集的文物标本的特征，予以简要的介绍。

一、地理位置与遗迹

共青农场七连北山古城遗址位于黑龙江省萝北县共青农场七连（北京庄屯）北山东侧的缓坡之上，南距鸭蛋河约150米，地势西高东低。（图一）第一测点位于古城东5米，地理坐标为：东经130度44分51.4秒，北纬47度36分27.5秒，海拔高程为101米。第二测点位于古城正西5米：东经47度36分39.7秒；海拔高程为109米。山城北侧西侧保存完好，南侧偏东部位、东侧被石场施工作业破坏掉。据当年参与施工人员回忆、结合实地调查获知，该山城被毁掉的面积，大约占该山城总体面积的三分之一左右。山城整体为东西略大于南北的椭圆形，城垣采用外侧掘土壕向内堆土砌筑，城壕宽约1.5米，现深约0.7米。城垣宽约1.2米，现高约0.75米。该古城内现有大小不等的穴居坑，其中6处穴居坑，暴露在因施工作业人工形成的剖面之上，均呈锅底状，现在残剩不到实际面积的三分之一。在这些暴露的穴居坑内，裹含着很多动物碎骨和残破的陶器残片。在古城表面，除少数稀疏的榛材柯子和低矮的柞树及蒿草之外，还建有人工栽种的松树、杨树等树种。

二、地层堆积

该古城的东部已被石场因施工作业毁掉。我们现在依照这个被损毁的人工剖面为例，对该古城遗址内的底层堆积情况予以介绍，从该剖面上观察，该古城内的地层堆积可分为三层。

第一层：为耕土层，主要由黑色腐殖土构成，厚约0.3米。

第二层：为文化层，主要由黄白相间的沙土和少量的白色石英岩构成，厚约0.7~0.9米，在其底部裹含着陶器残片和动物碎骨。

第三层：为杂色的砾石和大块白色石英岩构成。从此层向下，即是有白色石英岩构成的基岩层。

三、出土和采集的文物

出土的文物主要依该山城东南部被毁掉的穴居坑内标本为例。在该穴居坑内，曾出土过大量的散碎动物肢骨和各式带纹饰的陶器残片。主要以泥质红陶为主，夹细砂。同时还兼有夹砂红褐陶、黑陶、黄褐陶，也存有少量的红衣陶。其中，经修复复原的陶器19件。主要由“盘口翘沿罐、盘口罐、碗、杯、筒形罐、鼓腹罐”等器物。其中的盘口罐体型较大，大多数器物的器形均存有不同程度的歪斜。这些器物大多数带有精美的纹饰，常见有三角纹、之子纹、竖纹、按压直线纹、坑点纹、网格纹、划纹、齿状纹等纹饰。下面依次介绍如下。

1、盘口翘沿罐，4件。

一件：泥质红陶，夹细砂，园唇，口径偏大，立沿高 2 厘米，翘沿宽 2.4 厘米，腹部饰有三道按压直线纹。口径宽 25.5 厘米，通高 28 厘米，底径宽 11 厘米。（图三：8）

一件：泥质红陶，夹细砂，口径大于腹径，尖唇，立沿 1.8 厘米，翘沿 2.2 厘米。肩部饰有按压直线纹。口径宽 26.8 厘米，通高 35 厘米，底径宽 9 厘米。口沿向左侧上方歪斜。（图四：3）

一件：夹砂红褐陶，口沿左侧略高于右侧，盘口园唇、小圆翘沿。腹部饰有三道斜线纹。口径 13 厘米，通高 18.5 厘米，底径宽 6.8 厘米。（图四：2）

一件：泥质红陶，夹细砂，盘口园唇。口径大于腹径。口沿立高 2 厘米，翘沿宽 2.2 厘米，颈部下侧至腹身上部饰有按压纹一周。在该组纹饰下方缀有四对对称乳突，呈下垂状。口径宽 16.8 厘米，通高 31.5 厘米，底径宽 13 厘米。（图三：5）

2、敞口罐 1 件：

夹砂红陶，敞口外翻园唇，鼓腹，平底，口径大于腹径，口径宽 14 厘米，通高 19 厘米。底径宽 9 厘米。（图三：3）

3、筒形罐 6 件。4 件带有纹饰，两件素面。

一件：夹砂红陶，器物规整。口部略残。园唇。口径 11.6 厘米，通高 20 厘米。底径 8.5 厘米，颈部下侧饰有两行按压竖纹。（图三：1）

一件：夹砂黑陶，腹身下侧略残，斜平唇，通高 19 厘米，口径宽 11.8 厘米，底径 9 厘米。素面、无纹饰。（图三：4）

一件：夹砂黑陶，器形不大规整，从口沿至器底均残破。通高 19 厘米，口径宽 15 厘米。在该器物的腹身部位饰有纹饰。采用刻画斜线纹和一道弦纹成。敞口园唇。（图三：6）

一件：夹砂黄陶，口沿外翻，颈部饰以一圈凸起的边沿，口径宽 13 厘米，通高 25 厘米，颈部下侧饰有三行竖点纹。（图四：4）

一件：夹砂褐陶，手制。敞口斜平唇，口沿外翻，饰以齿状纹。颈部下侧、肩部饰以斜点状竖纹两道。口沿宽 11.6 厘米，通高 19.5 厘米。底径宽 10 厘米。（图三：2）

一件：夹砂红褐陶，口沿略呈盘口尖唇，颈部有一到凸起的圆形边沿，上饰有用指头按压的圆点坑纹，素面，口沿宽 12 厘米，通高 22.5 厘米，底径宽 8.6 厘米。（图四：5）

4、鼓腹罐，共 6 件。

一件：夹砂黄褐陶，园唇，颈部内收，腹略鼓。上饰有两行方向不一的斜线纹。口径宽 10 厘米，通高 18 厘米，底径宽 8 厘米。（图三：7）

一件：夹砂红陶，园唇。唇下有一圈外鼓的边沿。长颈，腹部略鼓，上饰有四行按压长条形坑纹。口径宽 12 厘米，通高 25 厘米。底径宽 8 厘米。（图三：9）

一件：夹砂黑陶，陶质疏松，手制，敞口、园唇，唇下有一凸起的边缘，腹略鼓，口径宽 11 厘米，底径宽 8 厘米，通高 16 厘米。腹身下侧饰有两行相互倒置的“人字纹”。（图三：10）

一件：夹砂红陶，敞口、园唇，唇下有一凸起的边沿。上饰附加堆纹。腹身下方饰有两行斜线，口径宽 12.4 厘米，通高 18 厘米，底径宽 8.6 厘米。（图四：1）

一件：夹砂红陶，敞口园唇，颈部内收，鼓腹。颈部上刻有一个“x”形纹饰。肩部饰有两道按压竖纹。口径宽 15.5 厘米。通高 26 厘米，底径宽 9 厘米。（图四：8）

一件：夹砂黑陶，手制。敞口园唇，唇外饰有一圈凸起的边沿。腹略鼓。腹身饰有三道斜竖线纹。口径宽 11 厘米，通高 16 厘米。底径宽 8 厘米。（图四：6）

5、陶碗一件。

夹砂红陶，素面。敞口，小圆唇，口沿宽阔，宽约 12 厘米，高约 8 厘米，底径宽 6.5 厘米。碗底部边缘刻有齿状纹一周。（图四：7）

6、骨器：

大多数动物碎骨上有明显的人工砍砸痕迹。其中还有两件比较完整的骨器。

骨祖：以狍角为原料，雕刻得十分精美。总体分为四个面，采用凹雕技术，用“直线纹、

三角几何纹、锯齿纹”装饰。(图二)

骨纺轮：采用鹿或者是马的“髌骨”磨制而成。整体剖面呈“草帽型”。在圆孔的外端有一圈凸起的窄边。依此向外，渐向四周磨制形成漫圆形向下过渡至边缘处内收。在漫圆上面精心的刻划一周浅浅的向外射的细线。(图二)

7、采集的文物标本

我们主要选择在 2009 年春季，在对该古城东面的人工剖面 and 堆积的土石中、捡拾的文物标本，其中有散碎的动物碎骨和陶器残片。陶器残片中大多数陶器残片中见有“鬲点纹、压印纹、划纹、之字纹、齿状纹、网格纹、坑点纹、渔网纹“等纹饰。这些采集的文物标本中，同样可见到“盘口翘沿罐的口沿、齿状纹口沿、园唇翘沿口沿、小尖唇口沿”等。(图五)

目前在三江平原发现了两种在时间上平行发展的两种考古学文化，一是同仁文化，¹另一是滚兔岭文化。²这两个文化之间虽有一定的相似性，但区分也比较明显。同仁文化、特别是同仁文化的早期主要分布在松花江下游、黑龙江中下游以北地区，仅就目前的考古资料看越往北部时间越早，是由北向南逐步发展而来的。滚兔岭文化主要分布在松花江下游、黑龙江中下游以南地区。滚兔岭类型主要分布在三江平原一带，凤林类型分布的地域有所扩大。二个文化在松花江下游一带分布区域有一定重叠，但分布区域的差异是十分明显的。后来滚兔岭文化的分布区域被同仁文化取代。二者的陶器组合也不同，最明显的是滚兔岭文化有代表性的陶器带把罐不见于同仁文化。共青古城采集和出土的文物，在陶器的形制和器物组合，与“同仁文化”相似，而不同于滚兔岭文化。时间上要晚于同仁文化一期而早于同仁文化二期。

作者：

韩世明：吉林大学文学院历史系 邮编：130012

邓树平：黑龙江省萝北县黑龙江流域博物馆 邮编：154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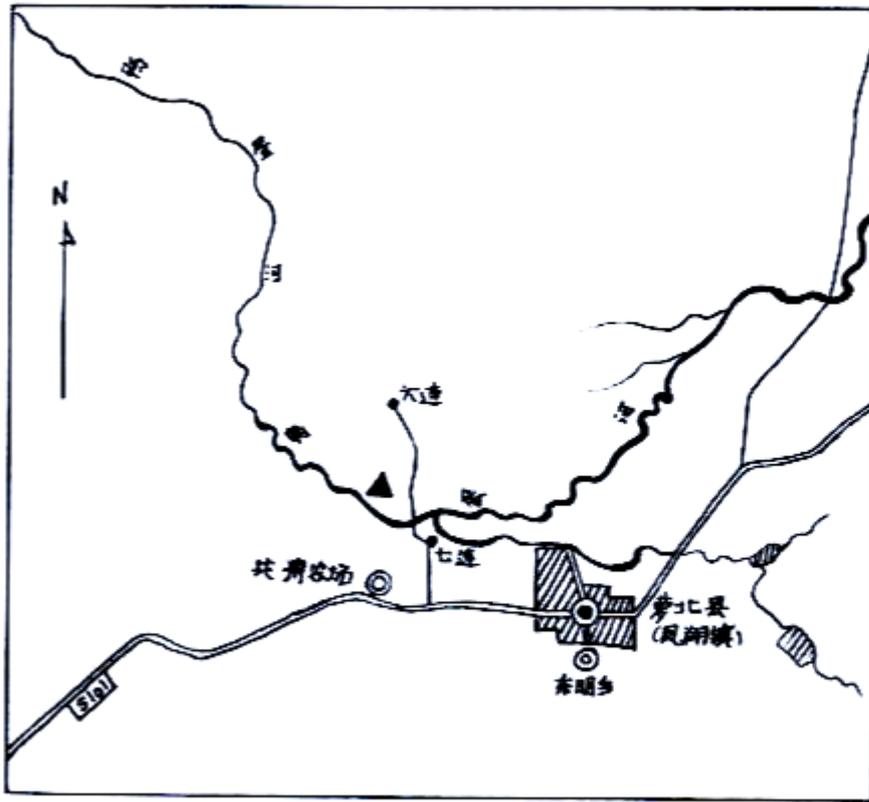
附记：该文得到吉林大学种子基金项目《辽代女真族和明代女真族建国前社会形态比较研究》、

项目号：2010zz018 和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高句丽、渤海文化发展及其关系研究》项目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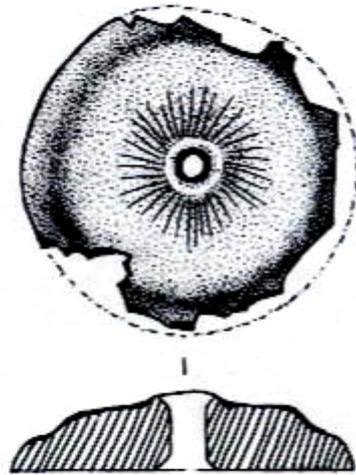
10&ZD085 资助。

¹黑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绥滨同仁遗址发掘报告》《考古学报》2006 年第 1 期。

²黑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黑龙江省双鸭山市滚兔岭遗址发掘报告》，《北方文物》1997 年 2 期。滚兔岭文化应该包括滚兔岭文化滚兔岭类型和滚兔岭文化和凤林类型。有的学者将凤林类型称作凤林文化，但从其文化内涵来看二者有很大的相似性，前后有继承关系，划分为两种考古学文化似有些勉强。作者主张同称作滚兔岭文化，分为两个文化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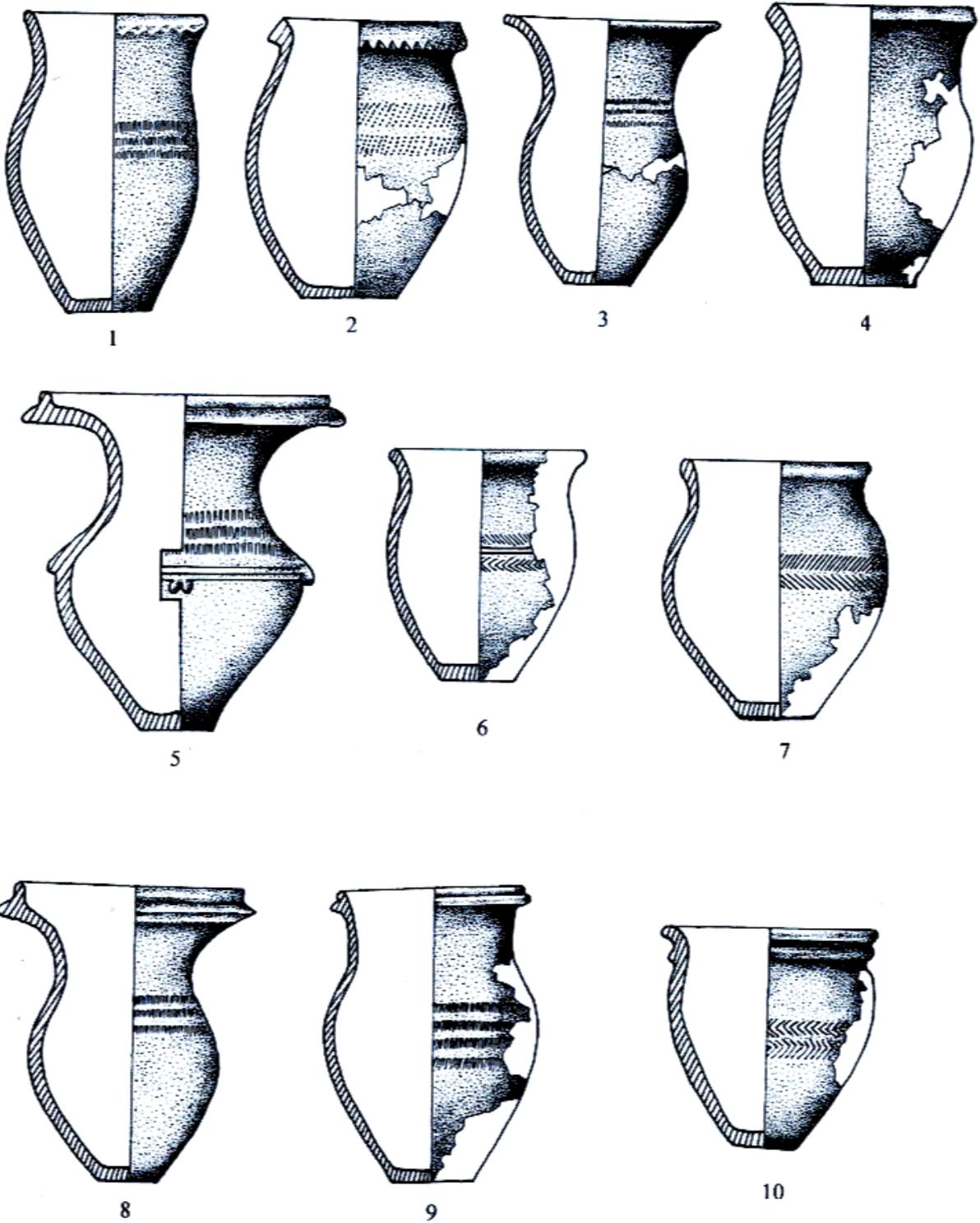


图一： 共青农场古城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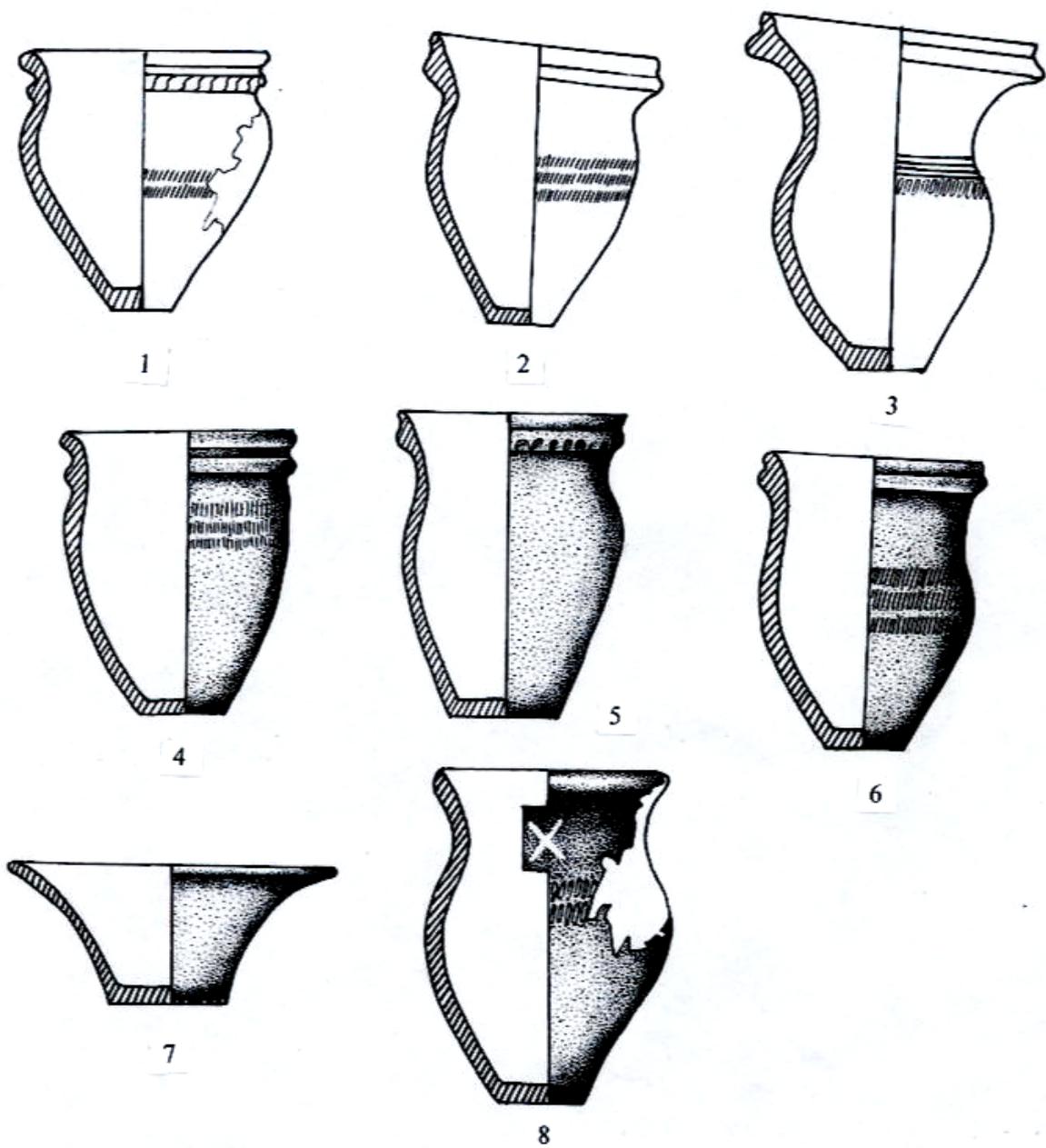
图二： 骨祖 (比例 1 : 1)

陶纺轮 (比例 1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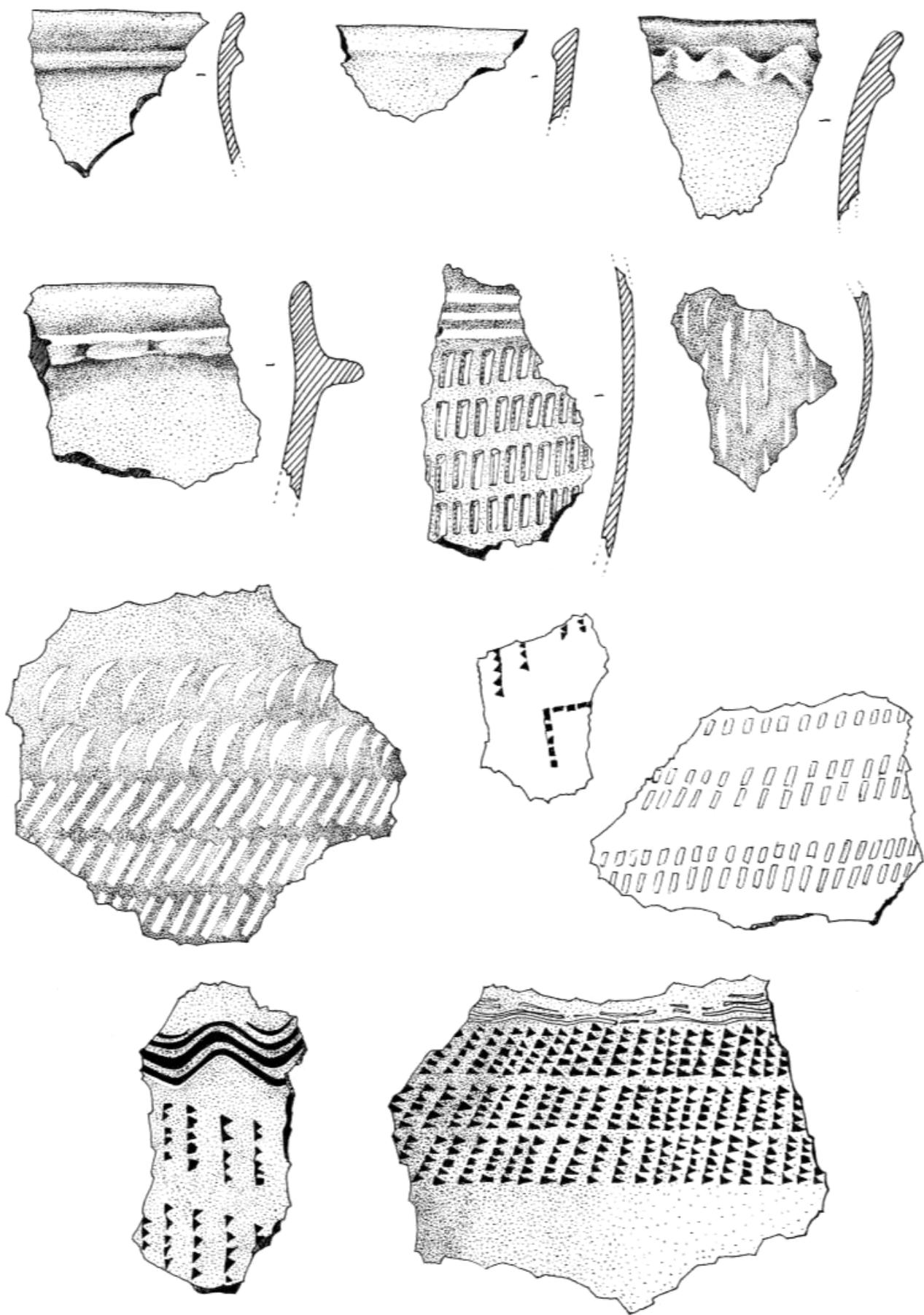
图三 1、2、4、6筒形罐 3敞口罐 5、8盘口罐 7、9、10鼓腹罐

(比例:1为1:3;5、6、9为1:5;2、3、4、8、10为1:4)



图四 1、6、7 鼓腹罐 2、3 盘口罐 4、5 筒形罐 8 陶碗

(比例 : 1、6、7 为 1 : 5 ; 4、5 为 1 : 4 ; 2 为 1 : 3 ; 3 为 1 : 6)



图五：采集的陶片(比例 1:1)